

“春城杯”2023年长春市业余足球联赛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ZXZB-2023-1214)

项目所在地区: 吉林省, 长春市

一、招标条件

本“春城杯”2023年长春市业余足球联赛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21万元, 招标人为长春市足球运动管理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春城杯”2023年长春市业余足球联赛;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春城杯”2023年长春市业余足球联赛)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3年12月15日08时30分到2023年12月21日16时00分

获取方式: 线上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12月25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 长春市绿园区天悦国际9楼会议室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年12月25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 长春市绿园区天悦国际9楼会议室

七、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ZXZB-2023-1214
2. 项目名称: “春城杯”2023年长春市业余足球联赛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采购预算(最高投标限价): 21万元



5. 采购需求:

(1) 采购范围 (服务内容): 足球赛事承办运营服务。

(2)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6.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4 年 5 月 30 日止。

7. 服务标准: 优质服务。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注: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按要求提供相应材料的,不享受相应的优惠政策;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

(4)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即“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承办能力。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根据《长财采购[2022]2066 号文件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信用体系建设简化供应商资格条件有关事项的通知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3.6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相关投标无效。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 时间：2023 年 12 月 15 日 08 时 30 分起至 2023 年 12 月 21 日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方式及地点：线上获取采购文件。

3. 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提供以下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19944818645@163.com）进行登记备案并获取招标文件，邮件主题 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系电话。代理机构会对投标人发送至邮箱的材料进行确认，若材料不全则在 24 小时内邮件回复投标人进行修改、补充，投标人须在获取采购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修改、补充；对报名成功的投标人，代理机构将“获取采购文件登记备案表”电子版发送至投标人邮箱，投标人应按要求填写后，将加盖公章扫描件（PDF 格式）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

（1）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和被授权人的有效身份证。

售价：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图纸售价人民币 300 元/套，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25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长春市绿园区天悦国际 9 楼会议室。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五、开启

时间：2023 年 12 月 25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长春市绿园区天悦国际 9 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时，采购人另行组织采购。

管

2023

2023

2.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长春市足球运动管理中心

地址: 长春市南关区南岭大街 19 号

联系人: 李晓华

联系方式: 1584406000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吉林省中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长春市绿园区天悦国际 9 楼

联系人: 钟菲

联系方式: 1994481864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钟菲

电 话: 19944818645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长春市足球运动管理中心

地 址: 长春市南关区南岭大街 19 号

联 系 人: 李晓华

电 话: 15844060000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吉林省中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长春市绿园区天悦国际 9 楼

联 系 人: 钟菲

电 话: 19944818645

电子邮件: /



